

证券代码：002767

证券简称：先锋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-162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发布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53），现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亚太”）陈述意见公告如下：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发布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53），拟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贵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2018 年 5 月 8 日，该议案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（公告编号：2018-153）。根据公告，改聘事务所的原因是：“公司与中审亚太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聘任期限已满。根据《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》（证监会会计字[2003]13 号）相关规定，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，公司拟不再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”。

针对上述事项，本所说明如下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审计工作提供服务，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感谢公司在合作期间对工作的支持和配合。鉴于双方履行约定期限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，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于该事项已知悉并确认，对该事项无异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